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交大南洋 编号:临 2007-09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 2007 年 5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五届十二次董事会,以全票通过了以下事项:

- 1、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王蔚松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简历附后,附件一),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召开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附件二)
- 以上事项,王蔚松先生: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5 日

附件一:王蔚松先生的简历:

王蔚松,男,48 岁,博士,中共党员,历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系任助教、讲师、副教授,财务管理教研室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会计与财务管理研究院研究员,上海财经大学常务理事,上海杨浦区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兼任内蒙古伊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二:

关于召开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一、会议时间:2007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9:30
 - 二、会议地点:上海交通大学(华山路 1954 号)浩然高科技大厦 102 室会议厅
 - 三、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 四、会议内容
1.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预案的报告》
 4. 选举王蔚松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5.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出席会议对象:
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截止 2007 年 6 月 4 日(周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 股东本人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
- 五、登记办法:

1. 国家股、法人股股东持单位介绍信、法人委托书及股东帐户卡,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被委托出席的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于 2007 年 6 月 6 日(周三)上午 9:00-11:00,下午 1:00-4:00 到本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2007 年 6 月 6 日下午 4:00)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 公司地址:上海市番禺路 667 号 6 楼
邮政编码:200030
联系电话:(021)62816347
传真:(021)62801900
 3. 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4. 根据有关文件的规定,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不向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发放任何礼品(含有价证券)。
 - 5.《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 特此通知。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5 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最高担保 3500 万元
●公司目前累计对外担保规模为:162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泰阳”)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快速发展,交大泰阳的股东各方拟以按股权比例承担的原则为其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提供担保,交大泰阳计划 07 年计划贷款规模为 50000 万元,公司本次拟为交大泰阳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续借款 3500 万元(最高款)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601X-20 室
法定代表人:朱元英
注册资本:贰亿玖仟零玖拾贰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太阳能硅材料、光伏电池和组件、光伏发电系统、光热系统、新能源、可再发电系统、光热系统、新能源、可再再生能源、节能领域产品的研制、销售及其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本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附设分支机构(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交大泰阳是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8 日,现公司持有其 23.93% 的股份。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交大泰阳经审计的总资产总额 43969 万元,负债总额 13325 万元,净资产 3263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0.31%。交大泰阳近年来发展十分迅速,06 年实现销售收入 6 亿元,实现净利润 2804 万元,同比均大幅上升。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担保期限:合同签署生效日起一年
计划发生担保金额:最高额为 3500 万元人民币
反担保情况:公司本次担保由交大泰阳提供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交大泰阳为公司参股子公司,经营状况预期良好,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同意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 五、公司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 16200 万元,占最近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39.4%,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
 -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公司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担保人 2006 年度财务报表。
-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5 日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提名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蔚松为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人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入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入详细简历见附件),被提名入已书面同意出任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入认为被提名入

-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二、符合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 1、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2、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 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 3、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4、被提名入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 5、被提名入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四、包括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入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入: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盖章)
2007 年 5 月 14 日于上海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王蔚松,作为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 或 1% 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或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六、本人没有在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 七、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直系亲属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 八、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九、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王蔚松
2007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07-013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富创业”)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股权分置改革前持有公司 84,291,840 股,股权分置改革后持有 62,821,128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24,922,404 股已于 2007 年 1 月 24 日取得上市流通权,剩余 37,898,724 股将分别于 2008 年 1 月 24 日和 2009 年 1 月 24 日上市流通。

2007 年 5 月 14 日,公司收到吉富创业《关于减持辽宁成大股权的函》,该函提及:

截止 2007 年 5 月 14 日,吉富创业已累计售出辽宁成大 5,030,0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9%),目前仍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892,401 股,至此,吉富创业持有辽宁成大的股份数合计余额为 57,791,128 股。

鉴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吉富创业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因此,吉富创业在致函公司的同时,委托公司代为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07 临 9 号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有限公司改制事宜的相关披露资料尚未整理完毕,公司股票将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继续停牌一天。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四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申购费用 及申购份额计算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统一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用及认(申)购份额计算方法有关问题的通知》(基金部通知[2007]10 号文)精神,我公司决定对旗下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用及申购份额统一调整为“外扣法”计算。调整后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上述调整自 2007 年 5 月 18 日起正式生效,投资者从该日起提交的对上述基金的申购申请将按照调整后的方法计算申购费用和申购份额。

投资者可通过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8 08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5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旗下基金基金 合同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统一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用及认(申)购份额计算方法有关问题的通知》(基金部通知[2007]10 号文),经与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我公司对上述五只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申购费用及申购份额的计算条款修改如下:

一、《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第九、基金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第九、基金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第九、基金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四、《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第九、基金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五、《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第九、基金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特此公告。

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九、基金的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的“1、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四、《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九、基金的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的“1、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五、《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在“第九、基金申购、赎回”中“(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的“1、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中,将以下内容修改为: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特此公告。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前述修改均遵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进行,符合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对上述基金合同的修改自 2007 年 5 月 18 日起正式生效。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5 日

关于易方达价值成长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 申购业务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开放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10010)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后,广大投资者踊跃申购本基金。为了切实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和控制本基金的规模,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我公司将另行公告恢复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的时间。

本基金申购业务暂停期间,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5 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10001)、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410002)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44 个城市的 366 家营业网点办理该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海、北京、杭州、宁波、南京、温州、苏州、重庆、广州、深圳、昆明、芜湖、天津、郑州、大连、济南、成都、西安、沈阳、武汉、青岛、嘉兴、绍兴、萧山、临安、余杭、慈溪、台州、温州、瑞安、乐清、南通、无锡、江阴、昆山、常熟、合川、太原、长沙、哈尔滨、南宁、乌鲁木齐、长春。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2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699,400-700-8001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5 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银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 2007 年 5 月 17 日起,中原证券、长江证券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银华富格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80012)”、“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80010)”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以根据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许昌市南关大街 38 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际 11 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客户服务电话:0371-967218
传真:0371-6585670
联系人:陈利民
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传真:027-88481882
联系人:李强
联系电话:027-85799660
网址:www.cczq.com.cn
三、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报业大厦十九层
法定代表人:彭越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07-009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30 万千瓦燃煤机组项目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 52% 的广州恒运热电 D 厂有限责任公司一台容量为 30 万千瓦的燃煤机组(恒

运 D 厂 8 号机组)通过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后正式转入商业运行。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S*ST 棱光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 2007-16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及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本公司决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股票恢复上市申请,并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

交了恢复上市的申请材料。
特此公告。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8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30 在分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参加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7 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数 6006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执行副总裁李刚先生主持,除股东及委托代理人之外,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人员以及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二、会议决议情况
在“审议通过了公司二〇〇六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 审议通过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 审议通过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津贴标准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 审议通过向 13 家银行申请不超过 120.2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 关于补充外充流动资金议案
同意 6,066,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产生经营服务协议的议案
无效弃权回避表决,其它出席会议的股东投票表决。同意 8,069,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4 日

股票简称:安徽水利 股票代码:600502 公告编号:临 2007-005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 2007 年 5 月 10 日、5 月 11 日及 5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公告如下: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向公司大股东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书面征询确认,其上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特此公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4 日

证券简称:东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 2007-021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鉴于本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咨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公司董事会特别披露和声明如下:
1. 为解决股东资金占用,公司于 2007 年元月 22 日公告了每 10 股送 4 股的以股抵债方案,该方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尚未实施,200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公告了预计在 6 月 15 日之前完成上述方案。
2.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生产经营一切正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07-019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郑海英女士的辞职报告,郑海英女士因个人工作及时间原因,不能保证按会议要求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特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由于郑海英女士的辞职将导致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所占比例低于公司章程的最低限额,因此该独立董事的辞职在新补选的独立董事到任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4 日